

柳州市城中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

行政复议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

城中政行复〔2026〕95号

于祥龙：

你不服柳州市城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未在法定期限内履行法定职责的行为于2026年7月25日向本机关提交行政复议申请材料，本机关于2026年7月28日收到。经审查，本机关认为：该行政复议申请材料不齐全。需要补正以下材料：一、提供申请人在美团外卖平台购买被投诉举报商品的完整订单详情及支付凭证（一式两份），以及所购商品使用的美团外卖账号、支付账号为你本人的证据；二、提供当初向被申请人提供的完整的投诉举报信内容及证据材料复印件（一式两份）；三、明确申请人是通过何种方式（渠道）、何时进行投诉举报的，并提供有关邮寄信封（含单号、邮戳）、邮件签收情况（邮件或快递轨迹截图）或系统投诉单及系统信息反馈截图（一式两份）。

请你接到本通知书后，于10日内补正申请材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有正当理由不能按期补正的，行政复议机关可以延长合理的补正期限。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的，视为申请人放弃行政复议申请，并记录在案。

特此通知。

本机关地址：柳州市城中区土伏路“城中区为民服务中心”1 楼
102 室柳州市城中区行政复议办公室，办公电话：0772-3263681。

